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院111學年度第4次 系所主管、院課程與評鑑委員會、EMI小組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年11月23日(星期三)12時10分

二、地點：院第一會議室

三、主席：田秀蘭院長

記錄：呂俊毅秘書

四、出席：

方永泉主任、王麗斐主任、王馨敏主任、卯靜儒副院長、胡益進副院長、張鳳琴主任、陳明溥所長(代理蔡今中院長)、廖世璋主任、劉惠美主任、蔡居澤主任(依姓氏筆劃排序)

五、主席報告

- (一)教育學院大樓10樓外牆及2樓門口大型帆布廣告將於111年12月31日(星期六)上午9時至12時派2台大型吊車在教育大樓門口進行拆除作業，將設施工警戒區，敬請宣導師生同仁注意進出安全。
- (二)本院各系所111學年度第2學期EMI課程目前開設約27門，仍請各系所持續協助開設；有關雙語化環境如網站資訊，場地設施標識等請各系所檢視是否完成；另補助各系所EMI經費請依規定時程完成核銷作業(相關資訊如紙本附件)。
- (三)本校擬爭取教育部第2期高教深耕計畫之全校型計畫，其中教育領域部分由本院負責，已研擬初稿送深耕辦公室彙整中，謝謝各系所提供112年活動資料(附件2)。
- (四)心輔系提各單位計畫行政管理費皆全數繳予學校，系所反應難以維持系務運作，期能爭取部分比例經費以維持系務運行:目前本院每年約獲分配30萬至40萬元間，對各系所經費挹注有限，且查本校其他各院無行政管理費分配給系所情形；又本院每年皆會補助給各系所有關研討會、演講、期刊出版、學生出國等費用，近年亦有深耕計畫補助給各系所有關校友活動、產業實習、EMI等經費，請各系所先檢視年度經費是否足夠，學院另再向學校反應。
- (五)111學年度教育學院導師座談會訂於111年12月7日(星期三)8:30至10:00在教育學院大樓3樓第一會議室召開，敬請各導師出席(附件3)。
- (六)檢附國科會「臺灣先進研究中心計畫」及教育部「大專校院人文與社會科學領域標竿計畫」申請資訊(附件4)，各系所師長如有意提相關計畫，請依規定時程提報。

(七)網大辦公室正推動全球虛教室(含EMI課程，如附件5)，教育學院擬規劃2門EMI線上課程，鼓勵各系所教師開設相關課程。

(八)本院與日本東北大學合作辦理之AELC2023冬季課程已開始報名(附件6)，請各系所協助宣導。

六、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案	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一： 有關學術單位評鑑各系所自評報告書已完成，並經校評鑑小組審查通過，報告內容是否再請校外專家學者協助檢視		教育學院	照案通過	依時程辦理
提案二： 有關本院各系所 111 年 12 月 2 日學術單位評鑑實地訪評時程		教育學院	(一)有關訪評時程未規定須滿 8 小時，請依各系所擬訂之訪評時程表進行。 (二)向公事中心申請親善大使於訪評當日擔任引導人員。 (三)院簡報提供各系所參考。	(一)親善大使提出申請 (二)院簡報整理中
臨時動議： 心輔系提各單位計畫行政管理費皆全數繳予學校，系所反應難以維持系務運作，期能爭取部分比例經費以維持系務運行		心輔系	先了解學院目前情形再研議酌予分配系所	如主席報告(四)說明

決 議：同意備查。

七、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由：有關本院各系所 111 年 12 月 2 日(星期五)學術單位評鑑實地訪評上午 8:30 至 9:00 接待安排、場地規劃及簡報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111年12月2日報到地點於教育學院大樓1樓大門口，設有各系所訪評委員報到桌，報到時間為當日8:30至8:50，請訪評委員務必依時程報到。
- (二) 1樓及3樓各安排2位親善大使協助接待，並請各系所推派1位師長及工作人員於當日8:30前在報到處協助訪評委員接待及引導至3樓第一會議室。

- (三) 各系所訪評委員如有停車需求，原則由各系所自行協助訪評委員申請學校貴賓停車，如有需要學院統一辦理亦可(但要儘快將名單給學院)。
- (四) 第一會議室會場備有一瓶礦泉水、一份院簡介及簡報資料，座位位置有桌牌，請訪評委員依桌牌入座(訪評委員共46人，名單如附件7)。
- (五) 院長致詞與簡報(簡報檔如附件8)時間為8:50至9:00，9:00後由各系所派員引導訪評委員至各系所。
- (六) 本次評鑑邀美國聖地牙哥大學教育學院宗耀民院長及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國立教育學院Wang Chee Keng教授二位國外學者(背景資料如附件9)來訪，提供相關評鑑諮詢及未來院務發展建議。

決 議：同意依各說明事項辦理。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發系

案 由：人發系學士班 EMI 課程修訂事宜，請討論。

說 明：

- (一) 本系原列於EMI課架中之「幼兒教保概論」為教保專業知能課程及幼教師資類科職前教育課程之必備課程，經授課老師提出，「幼兒教保概論」列為EMI課程較不適切，擬改為中文授課。
- (二) 原「幼兒教保概論」預定於111學年度第2學期開課，來不及於本學期三級課程委員會提會修正，經向課務組報備，同意本系於111學年度第2學期本校課程委員會予以追認。
- (三) 本案經本系111年11月14日課程委員會會議修訂通過。修訂之EMI課程列表如下(「嬰幼兒感覺動作發展」課程綱要如附件10):

年級	課程名稱	必/選修	學分數	備註
一上	幼兒教保概論	組必修	3 學分	刪除
一下	嬰幼兒感覺動作發展	組選修	3 學分	新增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 由：推薦本校第二十三屆傑出校友，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 依據本校111年9月1日1111023342號函及本校「傑出校友選拔暨表揚要點」規定辦理(附件11)，依前述要點第五點規定「....各

學院推薦提名校友人數按現有系所數三分之一計，尾數不滿一時以一計。」，查本校組織規程之設置表本院現有系所數共14個，爰此本院可至多推薦5位。

- (二) 各系所推薦的傑出校友候選人有心輔系退休教授陳李綢老師、衛教系名譽教授晏涵文老師、特教系博士畢業生胡金枝校長等3位(3位推薦表如附件12)，未超過本院可推薦名額。

決 議：除同意推薦本案 3 位傑出校友候選人，另同意教育系依時程規定再推薦 1 位。

提案四：

提案單位：教育學院

案 由：修訂本院與日本九州大學人間環境研究院簽定院級學生交換協議部分內容案，請討論。

說 明：

- (一) 本案前經本院111年10月5日院務會議審議通過，然因九州大學在單位的英文名稱有作調整(不影響雙方院對院層級簽約)，並微調部分文字(不影響整體合約)。

- (二) 修訂之協議書內容及修訂後協議書內容如附件13。

決 議：照案通過。

八、臨時動議(無)

九、散會(13:30)